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 函

地址：220036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560號
承辦人：黃彥儒
電話：(02)22571207 分機176
傳真：(02)22571628
電子信箱：AQ876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殯綜字第11249920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2557TJNF9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新店第六公墓第二期第一階段墳墓遷葬工程」
範圍內應遷葬墳墓第1次補列公告事項1份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39條、第41條、內政部98年8月4日台內民字第0980139641號函、新北市政府辦理公共工程地上物查估拆遷補償救濟標準第28條、新北市政府112年11月10日新北府民殯字第1124991768號公告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、新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